# 翔合智能科技 · 行业合伙人合作细则

（2026 年版）

为保障行业合伙人权益、规范资源合作流程，特制定本细则。本细则适用于蒸发器、冷凝器、定制钣金结构件等产品的

## 一、佣金标准（按客户回款金额计）

1. 单笔订单金额 < 10 万元：按回款金额 3.5% 结算佣金；
2. 单笔订单金额 10－50 万元：按回款金额 3.0% 结算佣金；
3. 单笔订单金额 > 50 万元（长期稳定客户）：按回款金额 2.5% 结算佣金；
4. 样品订单：统一按 4% 结算。

说明：佣金基数为客户全款到账后的实际回款金额（不含运费、税费）；量产订单为核心收益来源。

## 二、报备规则

1. 客户以最早提交报备的合伙人为有效引荐人；未提前报备的客户订单，不计入佣金范围。
2. 同一客户多人推荐，以最早线上报备的合伙人为收益所有人。
3. 报备客户有效期为 1 年，到期需重新确认，以保障长期合作权益。

## 三、结算规则

1. 佣金在客户全款回款后 30 个工作日内统一结算。
2. 结算方式由双方友好协商确定，结算明细全部留档可查。

## 四、权责说明

1. 合伙人无权私自向客户承诺价格、交期、质保，所有商务条款以翔合官方书面报价为准。
2. 本合伙人计划属于行业资源共享激励，不存在劳动合同、雇佣关系。
3. 佣金适用产品：各类蒸发器、冷凝器、定制钣金结构件。

## 五、隐私与合规

1. 合伙人个人信息、引荐客户信息平台严格保密，不向终端客户透露引荐人信息。
2. 合伙人请自觉遵守自身任职单位规章制度，资源合作相关责任由合伙人自行承担。
3. 佣金结算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，不得用于违法违规用途。

联系我们：https://jinmans.com | WhatsApp：+86 187 4910 1358

新乡翔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